

公开道歉、承诺守法申明

珠海市生态环境局:

贵局于2023年10月24日、2023年10月25日、2023年11月7日、2023年11月9日、2023年12月7日对我单位进行调查,发现我单位未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未制定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及申报危险废物有关资料、未制定危险废物台账并在管理平台上申报的违法行为。违法行为发生后,公司高度重视立即组织人员整改,并聘请专业机构指导我司重建危险废仓库,建立台账,同时委托第三方危险废物处理单位进行危废转移并申报。本公司对珠海市生态环境局认定的违法事实、性质、情节等内容均没有异议,鉴于我司第一次违法,恳请贵局本着处罚与教育并重的原则,给与我公司一个从轻处罚的机会。在今后的生产工作中,我公司一定严格遵守生态环境法律法规,认真落实各项生态环境法律法规,全面加强环境安全生产管理,自觉承担起经营者应有的生态环境责任和义务,接受社会 and 各界的监督。在此就我公司的违法行为向社会做出公开道歉,并作出如下承诺:

加强全员培训,增强环境保护意识,深刻吸取教训,全面落实生态环境主体责任,高标准规范化的环境管理。主动接受广大群众及执法部门的监督管理,做一个知法懂法的良心企业。

珠海市兆利丰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024年3月26日

